

## 苏州市明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市明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在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银藏路 68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口头和电话方式通知职工代表。本次会议应到会职工代表 10 人，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10 人。会议由工会主席范晓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场投票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凌燕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选凌燕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该监事为连任。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瑜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选举朱瑜清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该监事为连任。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市明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19

特此公告。

苏州市明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